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07日至2025年02月06日止。

第 80490296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8月21日

商 标

光秀

申 请 人 深圳光秀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松元厦社区大布头村280-1号厂一301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厨房用电动机器；洗衣机；真空吸尘器；自动售货机；非手动的手持工具；搅拌机；包装机械；制灯泡机械；电动榨果汁机；奶油机